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3及112年度

地址：臺北市萬華區柳州街80號7樓

電話：(02)2507-1234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3		-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4		-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5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17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30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0~31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1~70		六~三二
	(七) 關係人交易	70~73		三三
	(八) 質抵押之資產	73		三四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74		三五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其他事項	74		三六
	(十二) 重大之期後事項	74		三七
	(十三)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74~76		三八
	(十四)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6、80~85		三九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6、86~87		三九
	3. 大陸投資資訊	76~77、88		三九
	4. 主要股東資訊	77、89		三九
	(十五) 部門資訊	77~79		四十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13 年度（自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 勝 材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3 月 13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外銷客戶銷貨收入之發生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產品銷貨收入來自烷基苯（十二烷基苯）、正烯烴、石油樹脂及烷酚（壬酚）之銷售，其中外銷客戶之交易條件係依約定於貨物裝船且交付提單予客戶時，始可認列收入。民國 113 年度該類外銷銷貨收入金額係屬重大，該類外銷銷貨收入是否確實已發生，對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將其列為民國 113 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資訊請參閱附註四及二六。

針對此重要事項，本會計師考量該合併公司收入認列政策與交易條件，執行主要之查核程序包括：

1. 瞭解並測試與該類銷貨收入發生之攸關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自該類外銷客戶銷貨收入交易明細中選樣抽核檢視該類外銷客戶之客戶基本資料表並核對相關外部文件以瞭解其交易對象有無重大異常。
3. 自該類外銷客戶銷貨收入交易明細中選樣抽核，核對提單（Bill of Lading）、發票（Invoice）及相關出貨憑證。
4. 檢視該類外銷客戶期後截至查核報告日是否發生重大銷貨退回或折讓情形。

其他事項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3 及 112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莊 文 源

莊 文 源



會計師 龔 則 立

龔 則 立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47472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3 月 17 日

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449,634	3	\$ 488,048	4
1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78,531	1	170,323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九)	73,000	1	66,000	1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十及二六)	166,310	1	185,032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十及二六)	1,149,928	9	1,091,236	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十、二六及三三)	262	-	259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十)	49,701	-	45,394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十及三三)	71	-	3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八)	131	-	33	-
130X	存貨淨額(附註四、五及十一)	2,968,364	23	3,156,521	26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九)	246,245	2	80,603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4,367	-	4,760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5,186,544	40	5,288,212	44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1,887,418	15	1,150,575	9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627,160	5	800,687	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三三及三四)	3,804,195	30	3,607,069	30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十五及三三)	842,086	7	767,444	6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十六及三四)	42,457	-	9,067	-
1805	商譽(附註四及十七)	91,897	1	91,897	1
1821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八)	5,873	-	1,59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八)	137,811	1	222,741	2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十九及三三)	54,383	-	91,825	1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四及十九)	6,444	-	4,618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二四)	17,808	-	10,715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九及三四)	75,997	1	44,693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7,593,529	60	6,802,929	56
1XXX	資產總計	\$ 12,780,073	100	\$ 12,091,141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二十及三四)	\$ 875,758	7	\$ 1,526,740	13
2150	應付票據(附註二一)	944	-	11,203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一)	410,699	3	629,875	5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二)	551,906	4	368,612	3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二及三三)	2,190	-	575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八)	18,100	-	95,123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二三)	25,802	-	25,013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五及三三)	99,209	1	76,043	1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二十及三四)	2,049	-	104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二及二六)	43,831	-	33,931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030,488	15	2,767,219	23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二十及三四)	153,654	1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八)	476,585	4	335,290	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五及三三)	773,785	6	716,587	6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四)	2,970	-	15,072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798	-	2,144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409,792	11	1,069,093	9
2XXX	負債總計	3,440,280	26	3,836,312	32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4,770,163	37	4,770,163	39
3200	資本公積	76,139	1	77,090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223,857	10	1,182,361	1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51,175	2	251,175	2
3350	未分配盈餘	1,466,391	12	940,225	8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2,941,423	24	2,373,761	2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960	-	(6,158)	-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271,953	10	770,316	6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1,282,913	10	764,158	6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9,070,638	72	7,985,172	66
36XX	非控制權益	269,155	2	269,657	2
3XXX	權益總計	9,339,793	74	8,254,829	68
	負債與權益總計	\$ 12,780,073	100	\$ 12,091,14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主辦會計：



經辦會計：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二六及三三）	\$10,304,487	100	\$ 9,432,293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一、二七及三三）	<u>8,832,873</u>	<u>86</u>	<u>8,276,596</u>	<u>88</u>
5900	營業毛利	1,471,614	14	1,155,697	12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1,883)	-	-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u>-</u>	<u>-</u>	<u>256</u>	<u>-</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1,469,731</u>	<u>14</u>	<u>1,155,953</u>	<u>12</u>
	營業費用（附註十及二七）				
6100	推銷費用	534,074	5	464,266	5
6200	管理費用	244,122	2	196,434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1,409	1	61,600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u>-</u>	<u>-</u>	(<u>42</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849,605</u>	<u>8</u>	<u>722,258</u>	<u>7</u>
6900	營業淨利	<u>620,126</u>	<u>6</u>	<u>433,695</u>	<u>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七）	5,235	-	11,929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七及三三）	119,553	1	64,57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七及三三）	193,509	2	34,909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附註十三）	(5,249)	-	(2,416)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七及三三）	(<u>45,247</u>)	<u>-</u>	(<u>47,241</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267,801</u>	<u>3</u>	<u>61,755</u>	<u>-</u>
7900	稅前淨利	887,927	9	495,450	5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八）	<u>155,222</u>	<u>2</u>	<u>83,727</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	<u>732,705</u>	<u>7</u>	<u>411,723</u>	<u>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二四）	\$ 15,899	-	(\$ 31)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八及二五）	732,516	7	166,660	2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附註十三）	(258)	-	(99)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二八）	<u>125,827</u>	<u>1</u>	<u>31,509</u>	<u>-</u>
		<u>622,330</u>	<u>6</u>	<u>135,021</u>	<u>2</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二五）	21,429	-	(13,821)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二八）	<u>4,287</u>	<u>-</u>	<u>(2,764)</u>	<u>-</u>
		<u>17,142</u>	<u>-</u>	<u>(11,057)</u>	<u>-</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639,472</u>	<u>6</u>	<u>123,964</u>	<u>2</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372,177</u>	<u>13</u>	<u>\$ 535,687</u>	<u>6</u>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733,576	7	\$ 418,188	4
8620	非控制權益	<u>(871)</u>	<u>-</u>	<u>(6,465)</u>	<u>-</u>
8600		<u>\$ 732,705</u>	<u>7</u>	<u>\$ 411,723</u>	<u>4</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372,651	13	\$ 542,134	6
8720	非控制權益	<u>(474)</u>	<u>-</u>	<u>(6,447)</u>	<u>-</u>
8700		<u>\$ 1,372,177</u>	<u>13</u>	<u>\$ 535,687</u>	<u>6</u>
	每股盈餘（附註二九）				
9710	基 本	<u>\$ 1.54</u>		<u>\$ 0.88</u>	
9810	稀 釋	<u>\$ 1.53</u>		<u>\$ 0.8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主辦會計：



經辦會計：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主 之 權 益										非 控 制 權 益 (附 註 十 二 、二五及三十)		權 益 總 計	
		其 他 權 益 (附 註 八 及 二 五)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評 價 損 益						
		股 本 (附 註 二 五)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資 本 公 積 (附註二五及三十)	保 留 盈 餘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合 計	總 計				
A1	112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477,016	\$ 4,770,163	\$ 77,090	\$ 1,074,510	\$ 251,175	\$ 1,491,746	\$ 2,817,431	(\$ 25,070)	\$ 633,578	\$ 608,508	\$ 8,273,192	\$ 276,492	\$ 8,549,684	
B1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107,851	-	(107,851)	-	-	-	-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858,629)	(858,629)	-	-	-	(858,629)	-	(858,629)	
	現金股利	-	-	-	107,851	-	(966,480)	(858,629)	-	-	-	(858,629)	-	(858,629)	
D1	112 年度淨利 (損)	-	-	-	-	-	418,188	418,188	-	-	-	418,188	(6,465)	411,723	
D3	11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43)	(43)	(11,057)	135,046	123,989	123,946	18	123,964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418,145	418,145	(11,057)	135,046	123,989	542,134	(6,447)	535,687	
O1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	-	-	-	-	-	-	-	-	(388)	(388)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	-	-	-	-	-	(1,692)	(1,692)	-	1,692	1,692	-	-	-	
T1	其 他	-	-	-	-	-	(1,494)	(1,494)	29,969	-	29,969	28,475	-	28,475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477,016	4,770,163	77,090	1,182,361	251,175	940,225	2,373,761	(6,158)	770,316	764,158	7,985,172	269,657	8,254,829	
B1	11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41,496	-	(41,496)	-	-	-	-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286,210)	(286,210)	-	-	-	(286,210)	-	(286,210)	
	現金股利	-	-	-	41,496	-	(327,706)	(286,210)	-	-	-	(286,210)	-	(286,210)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 數	-	-	3	-	-	-	-	-	-	-	3	-	3	
D1	113 年度淨利 (損)	-	-	-	-	-	733,576	733,576	-	-	-	733,576	(871)	732,705	
D3	11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2,322	12,322	17,142	609,611	626,753	639,075	397	639,472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745,898	745,898	17,142	609,611	626,753	1,372,651	(474)	1,372,177	
M3	處分子公司	-	-	-	-	-	-	-	(24)	-	(24)	(24)	(633)	(657)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954)	-	-	-	-	-	-	-	(954)	954	-	
O1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	-	-	-	-	-	-	-	-	(349)	(349)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	-	-	-	-	-	107,974	107,974	-	(107,974)	(107,974)	-	-	-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477,016	\$ 4,770,163	\$ 76,139	\$ 1,223,857	\$ 251,175	\$ 1,466,391	\$ 2,941,423	\$ 10,960	\$ 1,271,953	\$ 1,282,913	\$ 9,070,638	\$ 269,155	\$ 9,339,79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主辦會計：



經辦會計：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887,927	\$ 495,45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56,833	253,466
A20200	攤銷費用	2,399	1,178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	(42)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137,764)	(31,543)
A20900	財務成本	45,247	47,241
A21200	利息收入	(5,235)	(11,929)
A21300	股利收入	(74,848)	(42,081)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5,249	2,416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11)	(185)
A23800	存貨跌價損失	18,629	2,033
A23900	與合資間之未實現銷貨利益	1,883	-
A24000	與合資間之已實現銷貨利益	-	(256)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10,873)	18,337
A29900	處分子公司損失	1,752	-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19)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29,556	92,110
A31130	應收票據	18,722	(14,389)
A31150	應收帳款	(47,052)	(205,216)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3)	(25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6,187)	16,236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8)	3,249
A31200	存 貨	202,070	741,479
A31230	預付款項	(165,642)	58,90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27	2,359
A31990	淨確定福利資產	(7,093)	(3,082)
A32130	應付票據	(10,259)	1,347
A32150	應付帳款	(219,858)	(141,02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A32180	其他應付款	\$ 171,995	(\$ 277,573)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615	(1,007)
A32200	負債準備	789	(1,24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7,173	6,95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u>3,797</u>	(<u>7,023</u>)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170,751	1,005,90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5,232	13,917
A33200	收取之股利	74,848	42,08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5,543)	(47,51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u>136,232</u>)	(<u>218,047</u>)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069,056</u>	<u>796,339</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771)	-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964	-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3,556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3,000)	-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6,000	66,660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000)	-
B02000	預付投資款增加	(48,353)	(17,520)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 股款	191,531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35,763)	(46,07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27	530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643)	5,302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6,674)	(897)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471)	13,948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47,070)	(12,302)
B07600	收取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股利	<u>5,923</u>	<u>2,110</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45,300</u>)	<u>15,311</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650,982)	(614,26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55,703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04)	(4,146)
C031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3,381	30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 84,394)	(\$ 49,837)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86,210)	(858,629)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349)	(38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62,955)	(1,526,956)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785	88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38,414)	(715,218)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88,048	1,203,266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49,634	\$ 488,04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主辦會計



經辦會計：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 62 年 6 月 21 日。主要經營烷基苯(十二烷基)、正烯烴、烷酚(壬酚)及其衍生物之製造及加工買賣及其他有關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本公司股票自 75 年 7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4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4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發布之生效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114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金融資產分類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115 年 1 月 1 日(註 2)

註 1：適用於 1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初次適用該修正時，不得重編比較期間，而應將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或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依適當者)以及相關受影響之資產及負債。

註 2：適用於 11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企業亦得選擇於 114 年 1 月 1 日提前適用。初次適用該修正時，應追溯適用但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初次適用之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惟若企業不使用後見之明即能重編時，得選擇重編比較期間。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115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金融負債除列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115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自然依賴型電力之合約」	115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112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112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112 年 1 月 1 日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1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116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損益表應將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合併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

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合併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合併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合併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於其他

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合併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及附表七。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合資係指合併公司與他公司具有聯合控制且對淨資產具有權利之聯合協議。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及合資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關聯企業及合資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及合資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及原合資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合併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及合併公司與合資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及對合資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一)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

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

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二。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其帳面金額係按股票種類加權平均計算。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四)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五)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化學產品之銷售。由於商品於起運時，客戶對該商品已有使用之權利，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產品之預收款項，於產品起運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產品加工及發電服務，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十六)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營業租賃所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係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

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 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對於不以單獨租賃處理之租賃修改，因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減使用權資產，並認列租賃部分或全面終止之損益；因其他修改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整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七)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九）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據以計算應付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者，其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

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清償其負債及預期回收其資產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於發展重大會計估計值時，將氣候變遷及相關政府政策及法規、通貨膨脹、市場利率、金融及外匯市場波動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此外，因氣候變遷及相關政府政策及法規、

通貨膨脹及市場利率波動、金融及外匯市場波動後續發展之不確定性，致原物料、運費價格及產品估計售價波動較大，因而使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具較大之不確定性。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773	\$ 997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448,861	406,051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定期存款	-	81,000
	<u>\$ 449,634</u>	<u>\$ 488,048</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0.002%~0.80%	0.001%~1.45%
銀行定期存款	-	1.16%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創新板上市		
股票	\$ -	\$ 145,116
—國內未上市（櫃）		
股票	-	1,000
—基金受益憑證	78,531	24,207
	<u>\$ 78,531</u>	<u>\$ 170,323</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上市股票	\$ 1,383,492	\$ -
創新板上市股票	-	794,008

（接次頁）

(承前頁)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興櫃股票	\$ 42,000	\$ -
未上市(櫃)股票	<u>273,248</u>	<u>212,080</u>
小計	<u>1,698,740</u>	<u>1,006,088</u>
國外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u>188,678</u>	<u>144,487</u>
	<u>\$ 1,887,418</u>	<u>\$ 1,150,575</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之股票，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於 113 年度，本公司調整投資部位以分散風險，而按公允價值 113,964 仟元出售部分雲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相關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107,974 仟元則轉入保留盈餘。於 112 年 8 月，日本電廠減資退回股款 3,556 仟元，相關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為 1,692 仟元則轉入保留盈餘。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流動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		
定期存款	<u>\$ 73,000</u>	<u>\$ 66,000</u>

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 1.58%~1.71% 及 0.54%~1.58%。

十、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非關係人	\$ 166,310	\$ 185,032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非關係人	\$ 1,149,928	\$ 1,091,236
總帳面金額－關係人	262	259
	<u>\$ 1,150,190</u>	<u>\$ 1,091,495</u>
<u>其他應收款</u>		
非關係人	\$ 49,701	\$ 45,394
關 係 人	71	3
	<u>\$ 49,772</u>	<u>\$ 45,397</u>

合併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約為 1 至 5 個月。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依據個別評估、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合併公司係根據該客戶基本資料，實地拜訪及勘察該客戶，將搜集資料整理評估後，決定授信額度。

合併公司採用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款項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款項，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追索回收之金額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包含應收帳款－關係人）之備抵損失如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1 ~ 30 天	逾 31 ~ 180 天	逾 181 ~ 364 天	逾 超過 365 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	0%	-%	-%	
總帳面金額	\$ 1,077,851	\$ 238,640	\$ 9	\$ -	\$ -	\$ 1,316,50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1,077,851</u>	<u>\$ 238,640</u>	<u>\$ 9</u>	<u>\$ -</u>	<u>\$ -</u>	<u>\$ 1,316,500</u>

112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1 ~ 30 天	逾 31 ~ 180 天	逾 181 ~ 364 天	逾 超過 365 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	0%	-%	-%	
總帳面金額	\$ 1,178,789	\$ 96,599	\$ 1,139	\$ -	\$ -	\$ 1,276,52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1,178,789</u>	<u>\$ 96,599</u>	<u>\$ 1,139</u>	<u>\$ -</u>	<u>\$ -</u>	<u>\$ 1,276,527</u>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年初餘額	\$ -	\$ 42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	(42)
年底餘額	<u>\$ -</u>	<u>\$ -</u>

十一、存貨淨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原 料	\$ 1,107,669	\$ 1,216,673
物 料	337,784	325,291
在 製 品	149,489	117,082
製 成 品	1,355,481	1,489,359
商 品	17,941	8,116
	<u>\$ 2,968,364</u>	<u>\$ 3,156,521</u>

與存貨相關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8,793,600	\$ 8,255,782
存貨跌價損失	18,629	2,033
	<u>\$ 8,812,229</u>	<u>\$ 8,257,815</u>

十二、子 公 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3年 12月31日	112年 12月31日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和益化工）	和協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協環保科技）	石油化學工程之規劃設計、機械設備安裝買賣及家用液化石油氣之分銷及石化原料、製品之加工製造等業務。	100.00%	100.00%	
和益化工	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聯超實業）	石油樹脂、多元酯樹脂等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80.25%	80.25%	
和協環保科技			1.35%	1.35%	
大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大勝化工）			0.49%	0.49%	
和益化工	大勝化工	農藥之製造及進出口業務、家庭殺蟲劑之製造及銷售、各種化學紙袋之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100.00%	100.00%	
和益化工	益聯糖業股份有限公司（益聯糖業）	糖類及調味品製造等業務。	90.52%	88.35%	3
大勝化工			3.15%	3.87%	3
聯超實業			1.00%	1.23%	3
和益化工	太平洋貯槽股份有限公司（太平洋貯槽）	經營倉儲業務及液體油槽之租賃業務等。	100.00%	100.00%	
大勝化工	永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永勝能源）	主要經營業務為電池製造業、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及能源技術服務業等。	50.00%	50.00%	1
大勝化工	Tecnica Cientifica De Guatemala S. A. (TCDG)	主要經營農藥及肥料之銷售業務。	-	73.75%	4
和協環保科技	永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永吉能源）	熱能供應業、清潔用品批發業、電器及機械之承裝、安裝及批發業等。	50.00%	50.00%	2
和協環保科技	永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永耀能源）	主要經營業務為電池製造業、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及能源技術服務業等。	100.00%	100.00%	

備 註：

1. 大勝化工對永勝能源之持股為 50%，其餘 50%之股份由其他股東持有，經考量相對於其他股東所持有表決權之絕對多寡，判斷大勝化工具主導永勝能源攸關活動之實質能力，故本公司將其列為子公司。
2. 和協環保科技對永吉能源之持股為 50%，其餘 50%之股份由其他股東持有，經考量相對於其他股東所持有表決權之絕對多寡，判斷和協環保科技具主導永吉能源攸關活動之實質能力，故本公司將其列為子公司。
3. 益聯糖業於 113 年 6 月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消除股份 58,400 仟股，計 584,000 仟元，減資比例為 40%，於 113 年 8 月辦理現金

增資，本公司認購 20,000 仟股，計 200,000 仟元，認購後持股比例為 90.52%。另大勝化工及聯超實業未依持股比例認購益聯糖業前述現金增資案，增資後持股比例 113 年 12 月 31 日分別下降至 3.15% 及 1.00%。

4. TCDG 於 113 年 12 月解散。

(二)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三)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子 公 司 名 稱	主 要 營 業 場 所	非控制權益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聯超實業	台灣屏東	17.91%	17.91%
益聯糖業	台灣台中	5.51%	6.77%

子 公 司 名 稱	分 配 予 非 控 制 權 益 之 損 益		非 控 制 權 益	
	113年度	112年度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聯超實業	\$ 2,097	(\$ 2,356)	\$ 203,535	\$ 201,010
益聯糖業	(3,757)	(5,098)	52,435	55,270
合 計	(\$ 1,660)	(\$ 7,454)	\$ 255,970	\$ 256,280

以下各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編製：

聯超實業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719,883	\$ 629,388
非流動資產	780,195	710,936
流動負債	(296,676)	(228,779)
非流動負債	(78,910)	(1,153)
權 益	<u>\$ 1,124,492</u>	<u>\$ 1,110,392</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920,957	\$ 909,382
非控制權益	203,535	201,010
	<u>\$ 1,124,492</u>	<u>\$ 1,110,392</u>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收入	<u>\$ 1,344,104</u>	<u>\$ 1,539,563</u>
本年度淨利（損）	<u>\$ 11,711</u>	<u>(\$ 13,155)</u>
綜合損益總額	<u>\$ 13,927</u>	<u>(\$ 13,054)</u>
淨利（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9,614	(\$ 10,799)
非控制權益	<u>2,097</u>	<u>(2,356)</u>
	<u>\$ 11,711</u>	<u>(\$ 13,155)</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1,433	(\$ 10,716)
非控制權益	<u>2,494</u>	<u>(2,338)</u>
	<u>\$ 13,927</u>	<u>(\$ 13,054)</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7,471)	\$ 333,968
投資活動	(104,110)	(15,928)
籌資活動	<u>94,512</u>	<u>(460,825)</u>
淨現金流出	<u>(\$ 17,069)</u>	<u>(\$ 142,785)</u>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u>\$ -</u>	<u>\$ -</u>

益聯糖業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29,582	\$ 27,886
非流動資產	1,379,311	1,397,797
流動負債	(23,688)	(201,624)
非流動負債	<u>(401,045)</u>	<u>(379,516)</u>
權益	<u>\$ 984,160</u>	<u>\$ 844,543</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931,725	\$ 789,273
非控制權益	<u>52,435</u>	<u>55,270</u>
	<u>\$ 984,160</u>	<u>\$ 844,543</u>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收入	<u>\$ 3,000</u>	<u>\$ 1,500</u>
本年度淨損	<u>(\$ 60,384)</u>	<u>(\$ 77,903)</u>
綜合損益總額	<u>(\$ 60,384)</u>	<u>(\$ 77,903)</u>

（接次頁）

(承前頁)

	113年度	112年度
淨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56,627)	(\$ 72,805)
非控制權益	(<u>3,757</u>)	(<u>5,098</u>)
	(\$ <u>60,384</u>)	(\$ <u>77,903</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56,627)	(\$ 72,805)
非控制權益	(<u>3,757</u>)	(<u>5,098</u>)
	(\$ <u>60,384</u>)	(\$ <u>77,903</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22,974)	(\$ 35,629)
投資活動	394	12,042
籌資活動	<u>23,677</u>	(<u>11,393</u>)
淨現金流入(出)	\$ <u>1,097</u>	(\$ <u>34,980</u>)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 <u>-</u>	\$ <u>-</u>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投資關聯企業	\$ 67,893	\$ 54,250
投資合資	<u>559,267</u>	<u>746,437</u>
	\$ <u>627,160</u>	\$ <u>800,687</u>

(一) 投資關聯企業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u>\$ 67,893</u>	<u>\$ 54,250</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13年度	112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及綜合損益		
總額	<u>\$ 5,890</u>	<u>\$ 10,983</u>

(二) 投資合資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合資	<u>\$ 559,267</u>	<u>\$ 746,437</u>

個別不重大之合資彙總資訊

	113年度	112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損及綜合損益		
總額	(\$ 11,397)	(\$ 13,498)

上述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七「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及附表八「大陸投資資訊」。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 用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 3,804,195							\$ 3,607,069	
	自 有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及 待 驗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12年1月1日餘額	\$ 898,339	\$ 1,194,263	\$ 6,562,421	\$ 76,781	\$ -	\$ 485,790	\$ 10,629	\$ 9,228,223	
增 添	-	1,313	18,198	1,518	-	7,326	9,473	37,828	
處 分	-	-	(11,071)	(2,729)	-	(355)	-	(14,155)	
重 分 類	-	-	27,496	-	-	8,323	(17,990)	17,829	
淨兌換差額	-	-	82	(4)	-	-	-	78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898,339	\$ 1,195,576	\$ 6,597,126	\$ 75,566	\$ -	\$ 501,084	\$ 2,112	\$ 9,269,803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2年1月1日餘額	\$ -	\$ 422,065	\$ 4,644,838	\$ 63,835	\$ -	\$ 332,178	\$ -	\$ 5,462,916	
折舊費用	-	24,828	164,012	2,174	-	22,565	-	213,579	
處 分	-	-	(10,786)	(2,705)	-	(319)	-	(13,810)	
淨兌換差額	-	-	44	5	-	-	-	49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	\$ 446,893	\$ 4,798,108	\$ 63,309	\$ -	\$ 354,424	\$ -	\$ 5,662,734	
112年12月31日淨額	\$ 898,339	\$ 748,683	\$ 1,799,018	\$ 12,257	\$ -	\$ 146,660	\$ 2,112	\$ 3,607,069	
成 本									
113年1月1日餘額	\$ 898,339	\$ 1,195,576	\$ 6,597,126	\$ 75,566	\$ -	\$ 501,084	\$ 2,112	\$ 9,269,803	
增 添	142,158	114,195	14,216	-	9,705	45,985	17,651	343,910	
處 分	-	(3,798)	(8,316)	(5,281)	-	(7,013)	-	(24,408)	
重 分 類	9,012	(12,306)	7,680	-	3,912	34,290	-	42,588	
淨兌換差額	-	-	2,337	80	-	-	-	2,417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1,049,509	\$ 1,293,667	\$ 6,613,043	\$ 70,365	\$ 13,617	\$ 574,346	\$ 19,763	\$ 9,634,310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3年1月1日餘額	\$ -	\$ 446,893	\$ 4,798,108	\$ 63,309	\$ -	\$ 354,424	\$ -	\$ 5,662,734	
折舊費用	-	25,317	155,816	1,824	114	24,597	-	207,668	
處 分	-	(3,725)	(7,473)	(4,801)	-	(6,593)	-	(22,592)	
重 分 類	-	(19,782)	-	-	-	-	-	(19,782)	
淨兌換差額	-	-	2,065	22	-	-	-	2,087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	\$ 448,703	\$ 4,948,516	\$ 60,354	\$ 114	\$ 372,428	\$ -	\$ 5,830,115	
113年12月31日淨額	\$ 1,049,509	\$ 844,964	\$ 1,664,527	\$ 10,011	\$ 13,503	\$ 201,918	\$ 19,763	\$ 3,804,195	

合併公司係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決定不動產及動產設備之可回收金額，相關公允價值係以成本法決定。不動產主要假設包含估計重置成本（營造價格加計費用及利潤率）及物理性折減，屬於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動產設備主要假設包含估計重置（製）成本、物理性折減及經濟性折減，屬於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建物	2 至 55 年
管線設備	5 至 50 年
隔間及圍牆	5 至 50 年
機器設備	2 至 50 年
運輸設備	2 至 30 年
租賃改良	10 年
其他設備	2 至 30 年

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自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
附註三四。

十五、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473,235	\$ 463,160
建築物	51,392	6,034
機器設備	307,081	291,551
運輸設備	10,378	6,699
	<u>\$ 842,086</u>	<u>\$ 767,444</u>
	113年度	112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166,290</u>	<u>\$ 332,302</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17,918	\$ 17,324
建築物	4,918	1,808
機器設備	22,657	17,343
運輸設備	3,394	3,259
	<u>\$ 48,887</u>	<u>\$ 39,734</u>

(二) 租賃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99,209</u>	<u>\$ 76,043</u>
非流動	<u>\$ 773,785</u>	<u>\$ 716,587</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土地	0.85%~2.61%	0.85%~2.48%
建築物	1.20%~1.77%	1.20%~2.29%
機器設備	1.76%~1.82%	1.60%~1.76%
運輸設備	1.40%~2.29%	0.85%~2.29%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8,071</u>	<u>\$ 14,286</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342</u>	<u>\$ 329</u>
不計入租賃負債之變動租賃 給付費用	<u>\$ 1,923</u>	<u>\$ 8,253</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111,762)</u>	<u>(\$ 86,894)</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資產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資產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六、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建	築	物	合	計
<u>成本</u>							
112年1月1日餘額	<u>\$ 5,318</u>		<u>\$ 4,897</u>			<u>\$ 10,215</u>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5,318</u>		<u>\$ 4,897</u>			<u>\$ 10,215</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2年1月1日餘額	\$ -		\$ 995			\$ 995	
折舊費用	-		153			153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148</u>			<u>\$ 1,148</u>	
112年12月31日淨額	<u>\$ 5,318</u>		<u>\$ 3,749</u>			<u>\$ 9,067</u>	
<u>成本</u>							
113年1月1日餘額	\$ 5,318		\$ 4,897			\$ 10,215	
重分類	23,212		30,238			53,450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28,530</u>		<u>\$ 35,135</u>			<u>\$ 63,665</u>	

(接次頁)

(承前頁)

	土	地	建	築	物	合	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3年1月1日餘額	\$	-	\$	1,148		\$	1,148
折舊費用		-		278			278
重分類		-		19,782			19,782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	\$	<u>21,208</u>		\$	<u>21,208</u>
113年12月31日淨額	\$	<u>28,530</u>	\$	<u>13,927</u>		\$	<u>42,457</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3至60年

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第1年	\$ 5,872	\$ 325
第2年	5,527	297
第3年	5,618	-
第4年	4,667	-
第5年	4,667	-
第6年	3,111	-
	<u>\$ 29,462</u>	<u>\$ 622</u>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參考鄰近地點之市場行情。其公允價值分別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自有土地及建築物	<u>\$ 247,087</u>	<u>\$ 24,808</u>

合併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四。

十七、商 譽

	113年度	112年度
<u>成 本</u>		
年初及年底餘額	\$ 94,799	\$ 94,799
<u>累計減損損失</u>		
年初及年底餘額	\$ 2,902	\$ 2,902
年底淨額	\$ 91,897	\$ 91,897

(一) 商譽分攤至按營運部門辨認之合併公司現金產生單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石油樹脂部門	\$ 91,897	\$ 91,897

(二) 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所辨認之現金產生單位，可回收金額係依據使用價值評估，而使用價值係依據管理階層已核准之未來五年度財務預測之稅前現金流量為估計基礎。合併公司因石油樹脂部門其使用價值之可收回金額超過帳面金額，故商譽並未發生減損；經評估其他部門之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故於 113 及 112 年底認列商譽累計減損皆為 2,902 仟元。

十八、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其 他	合 計
<u>成 本</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863	\$ 3,267	\$ 9,130
單獨取得	897	-	897
處 分	(1,531)	(2,513)	(4,044)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229	\$ 754	\$ 5,983
<u>累計攤銷</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353	\$ 2,898	\$ 7,251
攤銷費用	809	369	1,178
處 分	(1,531)	(2,513)	(4,044)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631	\$ 754	\$ 4,385
11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1,598	\$ -	\$ 1,598

(接 次 頁)

(承前頁)

	電 腦 軟 體	其 他	合 計
<u>成 本</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229	\$ 754	\$ 5,983
單獨取得	960	5,714	6,674
處 分	(<u>408</u>)	(<u>754</u>)	(<u>1,162</u>)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781</u>	<u>\$ 5,714</u>	<u>\$ 11,495</u>
<u>累計攤銷</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631	\$ 754	\$ 4,385
攤銷費用	1,256	1,143	2,399
處 分	(<u>408</u>)	(<u>754</u>)	(<u>1,162</u>)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479</u>	<u>\$ 1,143</u>	<u>\$ 5,622</u>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302</u>	<u>\$ 4,571</u>	<u>\$ 5,873</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 2 至 5 年耐用年數計提。

十九、其他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流 動</u>		
預付款項		
預付貨款	\$ 191,709	\$ 32,327
其 他	<u>54,536</u>	<u>48,276</u>
	<u>\$ 246,245</u>	<u>\$ 80,603</u>
<u>非 流 動</u>		
預付設備款	<u>\$ 54,383</u>	<u>\$ 91,825</u>
存出保證金	<u>\$ 6,444</u>	<u>\$ 4,618</u>
質押定期存款（附註三四）	\$ 27,000	\$ 27,000
其 他	<u>48,997</u>	<u>17,693</u>
	<u>\$ 75,997</u>	<u>\$ 44,693</u>

二十、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1)	\$ 35,000	\$ 109,000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1)	<u>840,758</u>	<u>1,417,740</u>
	<u>\$ 875,758</u>	<u>\$ 1,526,740</u>

上述擔保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自有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三四）。

1.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0.50%~2.40% 及 0.50%~3.10%。

(二) 長期借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1)	\$ 155,703	\$ -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2)	-	104
	155,703	104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2,049)	(104)
	<u>\$ 153,654</u>	<u>\$ -</u>
有效年利率	<u>2.38%~2.41%</u>	<u>2.40%</u>

1. 合併公司於 113 年度取得新動撥之擔保銀行借款，分 20 年按月攤還，前 12 期為寬限期僅支付利息，此次動撥金額係用於購買土地及建築物，擔保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三四）。

2. 無擔保銀行借款係固定利率借款，該借款於 113 年 1 月到期。

二一、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u>\$ 944</u>	<u>\$ 11,203</u>
<u>應付帳款</u>		
非關係人	<u>\$ 410,699</u>	<u>\$ 629,875</u>

二二、其他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流動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	\$ 294,436	\$ 172,169
應付董監酬金	29,251	17,758
應付員工酬勞	33,455	20,555
應付利息	860	1,156
應付勞務費	3,714	3,083
其他應付費用	154,615	129,623
應付設備款	27,360	15,764
其他	8,215	8,504
	<u>\$ 551,906</u>	<u>\$ 368,612</u>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u>\$ 2,190</u>	<u>\$ 575</u>
其他負債		
合約負債	\$ 31,492	\$ 25,443
退款負債	4,293	2,378
暫收款	222	6
其他	7,824	6,104
	<u>\$ 43,831</u>	<u>\$ 33,931</u>

二三、負債準備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員工福利	<u>\$ 25,802</u>	<u>\$ 25,013</u>

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的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員工福利，於相關員工享有既得權利時認列當期損益，並於次期員工實際休假時沖減之。

二四、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合併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15%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及華南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9,100	\$ 79,33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73,938)	(74,978)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u>\$ 14,838</u>)	<u>\$ 4,357</u>
確定福利資產	(\$ 17,808)	(\$ 10,715)
確定福利負債	<u>2,970</u>	<u>15,072</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u>\$ 14,838</u>)	<u>\$ 4,357</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u>\$ 82,574</u>	(<u>\$ 68,143</u>)	<u>\$ 14,431</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063	-	1,063
利息費用（收入）	<u>983</u>	(<u>815</u>)	<u>168</u>
認列於損益	<u>2,046</u>	(<u>815</u>)	<u>1,231</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644)	(644)
精算損益－財務假設變動	241	-	241
精算損益－經驗調整	<u>434</u>	<u>-</u>	<u>434</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675</u>	(<u>644</u>)	<u>31</u>
雇主提撥	<u>-</u>	(<u>11,336</u>)	(<u>11,336</u>)
清 償	(<u>5,960</u>)	<u>5,960</u>	<u>-</u>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79,335</u>	(<u>74,978</u>)	<u>4,357</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 872	\$ -	\$ 872
利息費用 (收入)	<u>852</u>	<u>(812)</u>	<u>40</u>
認列於損益	<u>1,724</u>	<u>(812)</u>	<u>912</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6,421)	(6,421)
精算損益—財務假設變動	(1,752)	-	(1,752)
精算損益—經驗調整	<u>(7,726)</u>	<u>-</u>	<u>(7,726)</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9,478)</u>	<u>(6,421)</u>	<u>(15,899)</u>
雇主提撥	<u>-</u>	<u>(4,208)</u>	<u>(4,208)</u>
福利支付	<u>(12,481)</u>	<u>12,481</u>	<u>-</u>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59,100</u>	<u>(\$ 73,938)</u>	<u>(\$ 14,838)</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1.40%~1.65%	1.10%~1.2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80%~3.00%	2.70%~3.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1,001)	(\$ 1,188)
減少 0.25%	\$ 1,030	\$ 1,22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增加 0.25%	\$ 1,014	\$ 1,200
減少 0.25%	(\$ 990)	(\$ 1,170)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2,432	\$ 2,453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9年	2~8年

二五、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900,000	900,000
額定股本	\$ 9,000,000	\$ 9,0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477,016	477,016
已發行股本	\$ 4,770,163	\$ 4,770,163

(二) 資本公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 撥充股本(1)		
股票發行溢價	\$ 50,085	\$ 50,085
庫藏股票交易	8,625	8,62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數 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12,076	12,076
受贈資產	124	124

（接次頁）

(承前頁)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2)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 5,226	\$ 6,18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u>3</u>	<u>-</u>
	<u>\$ 76,139</u>	<u>\$ 77,090</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已於 112 年 6 月 16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訂明公司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於每半會計年度終了後為之。

依本公司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得於每半會計年度終了後為之。每半會計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累積虧損、預估並保留應納稅捐及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及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加計上半會計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以現金方式為之時，應經董事會決議。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依法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並提撥不低於可分派數之 1% 分配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

本公司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配股息及紅利或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規定之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行現金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依本公司修正前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依法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並提撥不低於可分派數之1%分配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七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得依整體資本預算規劃，分派40%至60%股票股利以保留所需資金，餘額以現金股利方式分派。如當年度未有較大之資本預算規劃或需充實營運資金時得全部以現金股利分派之。換言之，如當年度有擴充建廠計畫需大量資金時，得全部以股票股利分派之。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首次採用IFRS會計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嗣後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配盈餘。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期發生之帳列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與前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本公司 113 及 112 年每半年盈餘分配案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下半年	上半年	下半年	上半年
董事會決議日	114年3月13日	113年11月8日	113年3月13日	112年11月10日
法定盈餘公積	<u>\$ 85,387</u>	<u>\$ -</u>	<u>\$ 41,496</u>	<u>\$ -</u>
現金股利	<u>\$ 381,613</u>	<u>\$ -</u>	<u>\$ 286,210</u>	<u>\$ -</u>
每股現金股利（元）	<u>\$ 0.80</u>	<u>\$ -</u>	<u>\$ 0.60</u>	<u>\$ -</u>

上述現金股利業經董事會決議，113 年其餘盈餘分配項目尚待預計於 114 年 6 月 16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112 年其餘盈餘分配項目已於 113 年 6 月 13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107,851</u>
現金股利	<u>\$ 858,629</u>
每股現金股利（元）	<u>\$ 1.80</u>

111 年度之盈餘分配項目已於 112 年 6 月 16 日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3年度	112年度
年初餘額	<u>(\$ 6,158)</u>	<u>(\$ 25,070)</u>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差額	21,429	(13,821)
所得稅影響數	<u>(4,287)</u>	<u>2,764</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17,142</u>	<u>(11,057)</u>
處分子公司	<u>(24)</u>	<u>-</u>
其 他	<u>-</u>	<u>29,969</u>
年底餘額	<u>\$ 10,960</u>	<u>(\$ 6,158)</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3年度	112年度
年初餘額	<u>\$ 770,316</u>	<u>\$ 633,578</u>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732,516	166,6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份額	(258)	(99)
所得稅影響數	(122,647)	(31,515)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609,611</u>	<u>135,046</u>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107,974)	1,692
年底餘額	<u>\$1,271,953</u>	<u>\$ 770,316</u>

(五) 非控制權益

	113年度	112年度
年初餘額	<u>\$ 269,657</u>	<u>\$ 276,492</u>
本年度淨損	(871)	(6,465)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397	18
處分子公司	(633)	-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954	-
子公司分配現金股利予非控制權益	(349)	(388)
年底餘額	<u>\$ 269,155</u>	<u>\$ 269,657</u>

二六、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10,275,356	\$ 9,405,692
勞務收入	9,593	6,763
發電收入	<u>19,538</u>	<u>19,838</u>
	<u>\$ 10,304,487</u>	<u>\$ 9,432,293</u>

(一) 合約餘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1月1日
應收票據（附註十）	<u>\$ 166,310</u>	<u>\$ 185,032</u>	<u>\$ 170,643</u>
應收帳款總額（附註十）	<u>\$1,149,928</u>	<u>\$1,091,236</u>	<u>\$ 913,548</u>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十）	<u>\$ 262</u>	<u>\$ 259</u>	<u>\$ -</u>
合約負債（附註二二） 商品銷售	<u>\$ 31,492</u>	<u>\$ 25,443</u>	<u>\$ 18,574</u>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四十。

二七、淨利

(一) 利息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銀行存款	<u>\$ 5,200</u>	<u>\$ 11,899</u>
其他	<u>35</u>	<u>30</u>
	<u>\$ 5,235</u>	<u>\$ 11,929</u>

(二) 其他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租賃收入		
營業租賃	<u>\$ 21,423</u>	<u>\$ 5,283</u>
股利收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444</u>	<u>3,442</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u>73,404</u>	<u>38,639</u>
其他	<u>23,282</u>	<u>17,210</u>
	<u>\$ 119,553</u>	<u>\$ 64,574</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3年度	112年度
金融資產損益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37,764	\$ 31,54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11	185
淨外幣兌換利益	68,508	16,254
其 他	(12,974)	(13,073)
	<u>\$ 193,509</u>	<u>\$ 34,909</u>

(四) 財務成本

	113年度	112年度
利息費用		
借 款	\$ 28,128	\$ 33,020
租賃負債	17,032	14,189
其 他	87	32
	<u>\$ 45,247</u>	<u>\$ 47,241</u>

(五) 折舊與攤銷

	113年度	112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04,379	\$ 217,714
營業費用	<u>52,454</u>	<u>35,752</u>
	<u>\$ 256,833</u>	<u>\$ 253,466</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45	\$ 931
營業費用	<u>1,654</u>	<u>247</u>
	<u>\$ 2,399</u>	<u>\$ 1,178</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3年度	112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18,713	\$ 19,466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二四)	912	1,231
其他員工福利	<u>783,384</u>	<u>665,483</u>
合 計	<u>\$ 803,009</u>	<u>\$ 686,18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28,392	\$ 458,994
營業費用	<u>274,617</u>	<u>227,186</u>
	<u>\$ 803,009</u>	<u>\$ 686,180</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 2.50% 及不高於 2.50%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3 及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4 年及 113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3年度	112年度
員工酬勞	2.50%	2.50%
董事酬勞	2.38%	2.50%

金 額

	113年度	112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22,607	\$ 12,807
董事酬勞	21,531	12,8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2 及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2 及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損益

	113年度	112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17,702	\$ 95,569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49,194)	(79,315)
淨 利 益	<u>\$ 68,508</u>	<u>\$ 16,254</u>

二八、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43,179	\$ 100,518
未分配盈餘加徵	7,467	9,223
以前年度之調整	(8,029)	(1,513)
投資抵減	(4,373)	(2,910)
基本稅額與一般所得稅		
額之差額	20,867	-
	<u>59,111</u>	<u>105,318</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96,111	(21,59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55,222</u>	<u>\$ 83,727</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稅前淨利	<u>\$ 887,927</u>	<u>\$ 495,450</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195,300	\$ 99,244
免稅所得	(40,523)	(17,64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份額	(30,340)	(18,288)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38	37
未分配盈餘加徵	7,467	9,223
投資抵減	(4,373)	(2,910)
未使用虧損扣抵	14,815	15,58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8,029)	(1,513)
基本稅額與一般所得稅額之		
差額	20,867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55,222</u>	<u>\$ 83,727</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3年度	112年度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4,287	\$ 2,764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22,647	(31,515)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3,180	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 130,114</u>	<u>(\$ 28,745)</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131</u>	<u>\$ 33</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18,100</u>	<u>\$ 95,123</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3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 底 餘 額
暫時性差異				
稅上提前認列銷貨收入	\$ 5,652	\$ 20,448	\$ -	\$ 26,100
未實現兌換損失	5,564	(5,300)	-	264
未實現銷貨成本	16,153	(1,177)	-	14,976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6,059	3,726	-	9,785
未實現應付休假給付	4,981	159	-	5,14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120,589	(93,641)	-	26,948
處分海外投資利益	5,027	-	-	5,027
未實現銷貨毛損	21	377	-	39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損失	580	-	-	580
虧損扣抵	7,362	(2,080)	-	5,28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損失	12,422	-	(4,287)	8,135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38,331	-	(3,180)	35,15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	-	25	25
	<u>\$ 222,741</u>	<u>(\$ 77,488)</u>	<u>(\$ 7,442)</u>	<u>\$ 137,811</u>

(接 次 頁)

(承前頁)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稅上提前認列銷貨成本	\$ 4,293	\$ 16,172	\$ -	\$ 20,465
未實現兌換利益	1,855	500	-	2,35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收益	3,092	1,955	-	5,04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利益	153,617	-	122,672	276,28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利益	4	(4)	-	-
土地重估增值	172,429	-	-	172,429
	<u>\$ 335,290</u>	<u>\$ 18,623</u>	<u>\$ 122,672</u>	<u>\$ 476,585</u>

112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暫時性差異				
稅上提前認列銷貨收入	\$ 24,089	(\$ 18,437)	\$ -	\$ 5,652
未實現兌換損失	6,622	(1,058)	-	5,564
未實現銷貨成本	21,990	(5,837)	-	16,153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5,652	407	-	6,059
未實現應付休假給付	5,234	(253)	-	4,98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102,347	18,242	-	120,589
處分海外投資利益	5,027	-	-	5,027
未實現銷貨毛損	72	(51)	-	2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 損失	580	-	-	580
虧損扣抵	5,030	2,332	-	7,36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損失	9,654	-	2,768	12,422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38,325	-	6	38,3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失	116	-	(116)	-
	<u>\$ 224,738</u>	<u>(\$ 4,655)</u>	<u>\$ 2,658</u>	<u>\$ 222,741</u>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稅上提前認列銷貨成本	\$ 21,025	(\$ 16,732)	\$ -	\$ 4,293
未實現兌換利益	393	1,462	-	1,85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收益	14,068	(10,976)	-	3,092

(接次頁)

(承前頁)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利益	\$ 122,218	\$ -	\$ 31,399	\$ 153,61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利益	-	-	4	4
土地重估增值	172,429	-	-	172,429
	<u>\$ 330,133</u>	<u>(\$ 26,246)</u>	<u>\$ 31,403</u>	<u>\$ 335,290</u>

(五)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金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u>\$ 906,899</u>	<u>\$ 940,081</u>

(六)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 未 扣 抵 餘 額	最 後 扣 抵 年 度
\$ 21,044	114年度
30,242	115年度
55,169	116年度
94,367	117年度
170,484	118年度
206,833	119年度
131,270	120年度
94,978	121年度
90,435	122年度
12,077	123年度
<u>\$ 906,899</u>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聯超實業、和協環保科技、永耀能源、永吉能源、益聯糖業、大勝化工及永勝能源截至 111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太平洋貯槽業已依當地稅捐稽徵機關規定期限完成 113 年度所得稅申報。

二九、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3年度	112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1.54</u>	<u>\$ 0.88</u>
稀釋每股盈餘	<u>\$ 1.53</u>	<u>\$ 0.88</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3年度	112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 733,576</u>	<u>\$ 418,188</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3年度	11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477,016	477,01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1,231</u>	<u>897</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478,247</u>	<u>477,913</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三十、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合併公司於 113 年 8 月末按持股比例認購益聯糖業現金增資股權，致綜合持股比例分別由 93.23% 上升至 94.49%。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合併公司對該子公司之控制，合併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113 年度

益 聯 糖 業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
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入）轉出
非控制權益之金額

(\$ 954)

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
權權益變動數

(\$ 954)

三一、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依據目前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規劃合併公司未來期間所需營運資金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以保障公司永續經營、追求股東長期利益及穩定經營績效為目標，並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三二、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3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78,531	\$ -	\$ -	\$ 78,531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股票	\$ 1,383,492	\$ -	\$ -	\$ 1,383,492
－國內興櫃股票	-	42,000	-	42,000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32,340	240,908	273,248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	27,048	161,630	188,678
合 計	\$ 1,383,492	\$ 101,388	\$ 402,538	\$ 1,887,418

112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 國內創新板上市				
股票	\$ -	\$ 145,116	\$ -	\$ 145,116
— 國內未上市 (櫃)				
股票	-	1,000	-	1,000
— 基金受益憑證	24,207	-	-	24,207
合 計	<u>\$ 24,207</u>	<u>\$ 146,116</u>	<u>\$ -</u>	<u>\$ 170,323</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u>權益工具投資</u>				
— 國內創新板上市				
股票	\$ -	\$ 794,008	\$ -	\$ 794,008
— 國內未上市 (櫃)				
股票	-	-	212,080	212,080
— 國外未上市 (櫃)				
股票	-	-	144,487	144,487
合 計	<u>\$ -</u>	<u>\$ 794,008</u>	<u>\$ 356,567</u>	<u>\$ 1,150,575</u>

雲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13 年 6 月 19 日自創新板改列一般板上市，對其公允價值衡量自第 2 等級移轉至第 1 等級。112 年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創新板上市股票、國內興櫃股票及國內外未上市 (櫃) 股票係採市場法評估其公允價值。

3.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3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具	
年初餘額	\$356,567
購 買	17,52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u>28,451</u>
年底餘額	<u>\$402,538</u>

112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具
年初餘額	\$345,66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10,902
年底餘額	<u>\$356,567</u>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 (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採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當乘數、特殊風險折價、非上市折價及控制權溢價增加，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率	10.30%	9.75%
終值成長率	2.00%	2.00%
折價調整	30.00%	30.00%

若為反映合理可能之替代假設而變動下列輸入值，在所有其他輸入值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投資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率		
增加 1%	(\$ 18,111)	(\$ 17,846)
減少 1%	<u>\$ 23,146</u>	<u>\$ 23,146</u>
終值成長率		
增加 1%	<u>\$ 18,994</u>	<u>\$ 18,552</u>
減少 1%	<u>(\$ 14,754)</u>	<u>(\$ 14,224)</u>
折價調整		
增加 1%	(\$ 3,092)	(\$ 3,004)
減少 1%	<u>\$ 3,180</u>	<u>\$ 2,915</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國外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用現金流量折現法估算公允價值，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長期營收成長率、加權平均資金成本及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當加權平均資金成本增加，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減少。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長期收入成長率	2.00%	2.00%
加權資金成本率	7.98%	8.66%
流動性折價率	30.00%	30.00%

若為反映合理可能之替代假設而變動下列輸入值，在所有其他輸入值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投資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長期收入成長率		
增加 1%	\$ 22,054	\$ 17,291
減少 1%	(\$ 15,735)	(\$ 12,776)
加權資金成本率		
增加 1%	(\$ 15,656)	(\$ 12,679)
減少 1%	\$ 21,935	\$ 17,152
流動性折價率		
增加 1%	(\$ 2,309)	(\$ 2,064)
減少 1%	\$ 2,309	\$ 2,064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1）	\$ 78,531	\$ 170,32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權益工具投資	1,923,314	1,908,720
	1,887,418	1,150,575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997,200	2,537,109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淨額、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其他應付款－關係人、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權益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借款及租賃負債。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匯率風險之管理，以避險為目的，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之交易。匯率風險管理策略為定期檢視各種幣別資產及負債之淨部位，並對該淨部位進行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八。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歐元及日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合併公司之貨幣性項目匯率風險主要源自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以外幣計價銀行存款、應收付款項、其他應收付款項及銀行借款，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為匯率升值或貶值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於 113 及 112 年度當新台幣相對於外幣升值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稅前淨利或權益將分別減少 8,829 仟元及 5,602 仟元，反之當新台幣相對於外幣貶值 1%，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期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86,500	\$ 166,500
—金融負債	992,994	1,640,734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398,608	338,302
—金融負債	911,461	678,74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

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3 及 112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 5,129 仟元及 3,404 仟元，反之利率減少 100 基點，其對稅前淨利將為同金額之負數，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變動利率借款淨部位。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證券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但指派相關人員監督價格風險並評估何時須增加被避險之避險部位。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13 及 112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分別上升／下跌而分別增加／減少 785 仟元及 1,703 仟元。113 及 112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分別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18,874 仟元及 11,506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評等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13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年以內	1 至 2 年	2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965,739	\$ -	\$ -	\$ -
租賃負債	116,444	109,360	287,790	616,787
浮動利率工具	764,240	11,783	34,173	142,336
固定利率工具	120,149	-	-	-
	<u>\$ 1,966,572</u>	<u>\$ 121,143</u>	<u>\$ 321,963</u>	<u>\$ 759,123</u>

112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年以內	1 至 2 年	2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1,010,265	\$ -	\$ -	\$ -
租賃負債	91,246	83,005	249,165	607,763
浮動利率工具	680,177	-	-	-
固定利率工具	849,073	-	-	-
	<u>\$ 2,630,761</u>	<u>\$ 83,005</u>	<u>\$ 249,165</u>	<u>\$ 607,763</u>

(2) 融資額度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融資額度		
－已動用金額	\$ 840,758	\$ 1,417,844
－未動用金額	<u>3,809,242</u>	<u>3,630,491</u>
	<u>\$ 4,650,000</u>	<u>\$ 5,048,335</u>
有擔保銀行融資額度		
－已動用金額	\$ 190,703	\$ 109,000
－未動用金額	<u>205,000</u>	<u>140,000</u>
	<u>\$ 395,703</u>	<u>\$ 249,000</u>

三三、關係人交易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德菲雅股份有限公司（德菲雅）	關聯企業
需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需庭能源）	關聯企業
長春和益精細化工常熟有限公司	合 資
新本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新本實業）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之董事長擔任該公司之董事）
新莊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與本公司同一董事長）
美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之董事長擔任該公司之監察人）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3年度	112年度
銷貨收入	合 資	<u>\$ 119,358</u>	<u>\$ 171,588</u>
加工收入	關聯企業	<u>\$ 3,000</u>	<u>\$ 1,500</u>

與關係人間之營業交易，其價格及收款條件，除授信期間為 1~2 個月，餘與非關係人相當。

(三) 進 貨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3年度	112年度
進 貨	合 資	<u>\$ 38,568</u>	<u>\$ 19,720</u>

與關係人間營業交易，其價格及付款條件，除授信期間為 1 個月，餘均與非關係人相當。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關係人	關聯企業／德菲雅	\$ 262	\$ 259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關聯企業／德菲雅	\$ 71	\$ 3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3 及 112 年底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 關係人	關聯企業／德菲雅	\$ 1,542	\$ 240
	關聯企業／需庭能源	648	335
		\$ 2,190	\$ 575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未提供擔保。

(六) 預付房地款（帳列預付設備款）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新本實業	\$ -	\$ 50,155

係於 109 年度向其他關係人新本實業簽訂臺北市萬華區土地及建築物之買賣合約，取得價款之決定係參考鑑價報告之估值及經雙方議價決定並依照合約規定及工程期進度支付工程款，並已於 113 年 9 月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七)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取 得 價 款	
	113年度	112年度
關聯企業	\$ 108	\$ -
其他關係人／新本實業	305,880	-
	\$305,988	\$ -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聯超實業、和協環保科技及大勝化工分別向新本實業取得臺北市萬華區之土地及建築物 101,063 仟元、106,999

仟元及 97,818 仟元，並於 113 年 7 月及 9 月完成產權移轉登記及付清餘款。

(八) 處分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 係 人 類 別	處 分	價 款	處 分 (損)	益
	113年度	112年度	113年度	112年度
關聯企業	\$ 50	\$ -	\$ 1	\$ -

(九) 承租協議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3年度	112年度
取得使用權資產		
其他關係人	\$ 28,769	\$ -
其他關係人／新本實業	21,506	-
	\$ 50,275	\$ -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流動	其他關係人	\$ 7,497	\$ -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其他關係人	\$ 39,389	\$ -

關 係 人 類 別	113年度	112年度
利息費用		
其他關係人	\$ 433	\$ -

合併公司於 113 年 7 月分別向新本實業、新莊實業及美倫投資承租臺北市萬華區柳州街之辦公室，租賃期間均為 6 年，租金係參考市場行情雙方議定，並依租約按季支付固定租賃給付。

(十) 出租協議

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臺北市萬華區柳州街辦公室之使用權予關聯企業，剩餘租賃期間為 6 年。

未來將收取租賃給付總額彙總如下：

關 係 人 類 別	113年度	112年度
關聯企業	\$ 5,117	\$ -

租賃收入彙總如下：

關 係 人 類 別	113年度	112年度
關聯企業	<u>\$ 67</u>	<u>\$ 80</u>

(十一) 製造費用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3年度	112年度
製造費用－其他費用	關聯企業	<u>\$ 811</u>	<u>\$ 52</u>

(十二) 其他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3年度	112年度
其他收入	關聯企業	<u>\$ 150</u>	<u>\$ 56</u>

(十三) 背書保證

請參閱附註三五之(二)。

(十四) 主要管理階層獎酬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30,826	\$ 96,858
退職後福利	<u>2,320</u>	<u>2,414</u>
	<u>\$ 133,146</u>	<u>\$ 99,272</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四、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進貨之押標金、融資借款及融資額度之擔保品：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 886,777	\$ 825,787
房屋及建築	747,740	676,974
投資性不動產		
自有土地	983	983
其他非流動資產－質押定期存款	<u>27,000</u>	<u>27,000</u>
	<u>\$ 1,662,500</u>	<u>\$ 1,530,744</u>

三五、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一) 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為進料而開立之信用狀，尚約有新台幣金額分別為 282,000 仟元及 236,000 仟元；美元金額分別為 250 仟元及 2,764 仟元；日幣金額分別為 0 仟元及 66,942 仟元；歐元金額分別為 1,219 仟元及 0 仟元流通在外。

(二) 票據背書保證情形：

1. 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開立票據為益聯糖業背書保證之金額分別為 0 仟元及 69,000 仟元，業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實際動用額度分別為 0 仟元及 69,000 仟元。
2. 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和協環保科技開立票據為本公司背書保證之金額均為 3,950 仟元，業經和協環保科技董事會決議通過，實際動用額度均為 3,950 仟元。

三六、其他事項

無。

三七、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三八、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3 年 12 月 31 日

<u>外幣資產</u>	<u>外</u>	<u>幣</u>	<u>匯</u>	<u>率</u>	<u>帳面金額</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30,873	32.7350 (美元：新台幣)		\$ 1,010,612
日幣		79,812	0.2079 (日幣：新台幣)		16,593

(接次頁)

(承 前 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非貨幣性項目</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u>								
人 民 幣	\$	36,094		4.4780 (人民幣：新台幣)	\$		161,630	
美 元		825		32.7850 (美元：新台幣)			27,048	
<u>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u>								
越 南 盾		157,661,102		0.0013 (越南盾：新台幣)			204,959	
人 民 幣		77,686		4.5608 (人民幣：新台幣)			354,308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4,395		32.8350 (美元：新台幣)			144,313	

112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30,560		30.6550 (美元：新台幣)	\$		936,832	
日 幣		89,352		0.2152 (日幣：新台幣)			19,229	
<u>非貨幣性項目</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u>								
人 民 幣		33,392		4.3270 (人民幣：新台幣)			144,487	
<u>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u>								
越 南 盾		132,317,477		0.0015 (越南盾：新台幣)			196,885	
人 民 幣		126,765		4.3352 (人民幣：新台幣)			549,552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2,429		30.7550 (美元：新台幣)			382,252	
歐 元		399		34.1800 (歐元：新台幣)			13,653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新台幣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功 能 性 貨 幣 新 台 幣	113年度		112年度	
	功 能 性 貨 幣 兌 表 達 貨 幣	淨 兌 換 利 益	功 能 性 貨 幣 兌 表 達 貨 幣	淨 兌 換 利 益
	1（新台幣：新台幣）	\$ 68,508	1（新台幣：新台幣）	\$ 16,254

三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六)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五)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九)

四十、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有烷化部門及石油樹脂部門。烷化部門主要係生產烷基苯及壬酚等產品。石油樹脂部門主要係生產石油樹脂產品。本公司另有未達量化門檻之其他部門，主要係從事於農藥之製造與銷售、石油化學工程之加工製造業務。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113 年度

	烷	化	石	油	樹	脂	其	他	總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8,465,662		\$ 1,274,252		\$ 564,573				\$10,304,487	
部門間收入	263,412		321,660		19,527				604,599	
部門收入	<u>\$ 8,729,074</u>		<u>\$ 1,595,912</u>		<u>\$ 584,100</u>				10,909,086	
內部沖銷									(604,599)	
合併收入									<u>\$10,304,487</u>	
部門損益	<u>\$ 909,653</u>		(<u>\$ 34,055</u>)		<u>\$ 17,578</u>				\$ 893,176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份額									(5,249)	
稅前淨利									<u>\$ 887,927</u>	

112 年度

	烷	化	石 油 樹 脂	其 他	總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7,355,600		\$ 1,479,711	\$ 596,982	\$ 9,432,293
部門間收入	<u>353,091</u>		<u>239,607</u>	<u>17,133</u>	<u>609,831</u>
部門收入	<u>\$ 7,708,691</u>		<u>\$ 1,719,318</u>	<u>\$ 614,115</u>	10,042,124
內部沖銷					(<u>609,831</u>)
合併收入					<u>\$ 9,432,293</u>
部門損益	<u>\$ 596,025</u>		(<u>\$ 97,716</u>)	(<u>\$ 443</u>)	\$ 497,866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份額					(<u>2,416</u>)
稅前淨利					<u>\$ 495,450</u>

(二) 部門總資產

部 門 資 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營業部門		
烷化部門	\$ 7,925,854	\$ 7,474,393
石油樹脂部門	2,146,861	1,975,647
其他部門	<u>2,707,358</u>	<u>2,641,101</u>
合併資產總額	<u>\$ 12,780,073</u>	<u>\$ 12,091,141</u>

(三) 主要產品之收入

母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產品之收入分析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烷 化	\$ 8,465,662	\$ 7,355,600
石油樹脂	1,274,252	1,479,711
其 他	<u>564,573</u>	<u>596,982</u>
	<u>\$ 10,304,487</u>	<u>\$ 9,432,293</u>

(四)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營業收入依客戶所在國為基礎歸類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 自 外 部 客 戶 之 收 入	
	113年度	112年度
台 灣	\$ 1,949,893	\$ 1,995,457
中 國	2,221,049	1,709,046
瓜地馬拉	1,700,444	1,571,795
菲 律 賓	792,193	658,043
越 南	534,670	603,552
美 國	662,343	592,037
其 他	2,443,895	2,302,363
	<u>\$ 10,304,487</u>	<u>\$ 9,432,293</u>

(五) 主要客戶資訊

113 及 112 年度直接銷售之收入金額 10,304,487 仟元及 9,432,293 仟元，分別有 1,700,444 仟元及 1,571,795 仟元，係來自合併公司之最大客戶。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名稱	價值			
1	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益聯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90,000	\$ -	\$ -	註 7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	營業週轉	\$ -	-	\$ -	\$ 112,449 (註 1)	\$ 224,898 (註 2)	
2	大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益聯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0,000	-	-	註 7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業週轉	-	-	-	110,193 (註 3)	220,387 (註 4)	
2	大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協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80,000	-	-	註 7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業週轉	-	-	-	110,193 (註 3)	220,387 (註 4)	
3	和協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益聯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0,000	-	-	註 7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業週轉	-	-	-	63,870 (註 5)	127,740 (註 6)	

註 1：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以不逾聯超實業淨值之 10% 為限，即 $\$1,124,492 \times 10\% = \$112,449$ 。註 2：資金貸與總限額以不逾聯超實業淨值之 20% 為限，即 $\$1,124,492 \times 20\% = \$224,898$ 。註 3：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以不逾大勝化工淨值之 10% 為限，即 $\$1,101,933 \times 10\% = \$110,193$ 。註 4：資金貸與總限額以不逾大勝化工淨值之 20% 為限，即 $\$1,101,933 \times 20\% = \$220,387$ 。註 5：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以不逾和協環保科技淨值之 10% 為限，即 $\$638,699 \times 10\% = \$63,870$ 。註 6：資金貸與總限額以不逾和協環保科技淨值之 20% 為限，即 $\$638,699 \times 20\% = \$127,740$ 。

註 7：以動撥當日之台銀基準利率計算。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註1)											
0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益聯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2	\$ 1,814,128 (註2)	\$ 69,000	\$ -	\$ -	\$ -	-%	\$ 4,535,319 (註3)	是	否	否	
1	和協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	127,740 (註4)	3,950	3,950	3,950	3,950	0.62%	319,350 (註5)	否	是	否	

註1：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 以上之公司間。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之 20% 為限，即 $9,070,638 \times 20\% = \$1,814,128$ 。

註3：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之 50% 為限，即 $9,070,638 \times 50\% = \$4,535,319$ 。

註4：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逾和協環保科技淨值之 20% 為限，即 $638,699 \times 20\% = \$127,740$ 。

註5：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以不逾和協環保科技淨值之 50% 為限，即 $638,699 \times 50\% = \$319,350$ 。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股比例(%)	市 價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加坡康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927,717.00	\$ 161,630	19.74%	\$ 161,630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TXOne Networks Inc.／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000.00	27,048	0.20%	27,048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雲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794,318.00	1,383,492	5.66%	1,383,492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熙特爾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00,000.00	42,000	1.40%	42,000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發展軟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2,500.00	32,340	2.14%	32,340	
大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日合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8,345.00	218,388	6.10%	218,388	
大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合作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0.00	5,000	21.74%	5,000	
大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循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68,000.00	17,520	14.78%	17,520	
大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受益憑證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668,833.00	78,531	-	78,531	註 1

註 1：基金受益憑證市價係以 113 年 12 月 31 日基金淨資產價值估算。

註 2：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及八。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初買		入賣		出				期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雲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534,000.00	\$ 145,116	-	\$ -	1,534,000.00	\$ 281,222	\$ 30,680	\$ 250,542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8,393,318.00	794,008	-	-	599,000.00	113,964	5,990	107,974	7,794,318.00	1,383,491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金額達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276,469 (註 1)	3.75%	1~2 個月	合約價格／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1~2 個月	\$ 40,668	4.87%	註 5
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276,469 (註 2)	21.89%	1~2 個月	合約價格／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1~2 個月	(40,668)	49.03%	註 5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協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208,092 (註 3)	3.34%	1~2 個月	合約價格／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1~2 個月	(27,866)	7.59%	註 5
和協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208,092 (註 4)	12.89%	1~2 個月	合約價格／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1~2 個月	27,866	14.88%	註 5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春和益精細化工常熟有限公司	合資	銷貨	119,358	1.62%	1 個月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1 個月	-	-%	

註 1：包括加工收入 251,808 仟元及銷貨收入 24,661 仟元。

註 2：包括加工費 251,808 仟元及進貨 24,661 仟元。

註 3：包括加工費 125,551 仟元及進貨 82,541 仟元。

註 4：包括加工收入 125,551 仟元及銷貨收入 82,541 仟元。

註 5：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
0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 40,668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0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5,807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0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	24,661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0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	進貨	66,766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1%
0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	加工收入	251,808	合約價格	2%
0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協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3,104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0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協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27,866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0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協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8,860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0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協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	22,823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0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協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進貨	82,541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1%
0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協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加工費	125,551	合約價格	1%
0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協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12,160	合約價格	-
0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協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支出	38,414	合約價格	-
0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3,874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1	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協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1,157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1	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協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	3,085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1	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協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進貨	2,286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1	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協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租金支出	8,823	合約價格	-
2	和協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	5,550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3	太平洋貯槽股份有限公司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租金收入	19,527	合約價格	-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1 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2 代表子公司對母公司、3 代表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石油樹脂、多元酯樹脂、美拉敏樹脂、帖樹脂、尿素樹脂、醇酸樹脂、醋酸樹脂、伏酸丁樹脂、芳香煙熔劑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 603,812	\$ 603,812	72,202,200	80.25%	\$ 983,814	\$ 11,711	\$ 9,496	註 1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協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石油化學工程之規劃設計及機械設備安裝買賣、家用液化石油氣之分銷、鋼瓶之維修保養及檢驗。	510,211	510,211	50,000,000	100.00%	638,944	73,268	71,790	註 1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益聯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	石油化工原料、合成樹脂、橡膠及塑膠、其他化學製品製造及批發業、糖類製造業。	2,016,555	1,816,555	97,395,974	90.52%	890,829	(60,384)	(53,696)	註 1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農藥之製造及銷售。	401,364	401,364	19,800,000	100.00%	1,101,931	57,308	57,308	註 1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太平洋貯槽股份有限公司	瓜地馬拉	倉槽租賃。	28,513	28,513	900	100.00%	34,525	3,795	1,845	註 2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德菲雅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從事食品買賣及烘焙。	3,000	3,000	300,000	20.00%	15,500	22,075	4,415	註 2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盛樺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從事住宅及商業不動產的買賣持有與土地開發業務。	36,000	30,000	36,000	10.00%	35,796	(791)	(79)	註 2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霽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	太陽光電系統建置、維運及代理華為產品。	3,500	3,500	350,000	35.00%	13,241	9,882	3,459	及註 4 註 1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敦謙國際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	旅館經營和不動產物業管理，結合自動化機器設備，及線上訂房平台的開發。	5,000	-	200,000	0.06%	3,356	(90,661)	(1,647)	註 2 及註 5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春和益精細化工常熟有限公司	常熟	從事壬基酚、二壬基酚和烯類燃料油產品的生產、加工及銷售自產產品，並提供與自產產品相關的技術與諮詢服務；從事一般化學品的批發、倉儲、佣金代理（拍賣除外）、進出口業務。	429,031	620,562	-	50.00%	354,308	(38,660)	(19,330)	註 1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Soft Industry Corp.	越南	從事經營烷基苯、磺酸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 192,414	\$ 192,414	-	46.20%	\$ 204,959	\$ 20,355	\$ 7,933	註1
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益聯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	石油化工原料、合成樹脂、橡膠及塑膠、其他化學製品製造及批發業、糖類製造業。	29,913	29,913	1,076,872	1.00%	9,850	(60,384)	(706)	註1
和協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石油樹脂、多元酯樹脂、美拉敏樹脂、帖樹脂、尿素樹脂、醇酸樹脂、醋酸樹脂、伏酸丁樹脂、芳香烴溶劑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23,858	23,858	1,216,088	1.35%	20,332	11,711	164	註1
和協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永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電池、電子零組件、發電、輸電、配電機械之製造業及電子材料買賣(能源技術服務)。	68,400	68,400	6,840,000	100.00%	75,704	4,221	4,221	註1
和協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永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熱能供應業、清潔用品批發業、電器及機械之承裝安裝及批發業等。	3,878	3,878	387,840	50.00%	6,835	971	485	註2
大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石油樹脂、多元酯樹脂、美拉敏樹脂、帖樹脂、尿素樹脂、醇酸樹脂、醋酸樹脂、伏酸丁樹脂、芳香烴溶劑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8,472	8,472	436,800	0.49%	5,459	11,711	57	註1
大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益聯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	石油化工原料、合成樹脂、橡膠及塑膠、其他化學製品製造及批發業、糖類製造業。	94,287	94,287	3,394,332	3.15%	31,046	(60,384)	(2,225)	註1
大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永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電池、電子零組件、發電、輸電、配電機械之製造業及電子材料買賣(能源技術服務)。	3,100	3,100	310,000	50.00%	6,349	607	304	註2
大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Tecnica Cientifica De Guatemala S. A. (TCDG)	瓜地馬拉	農藥之買賣。	-	9,043	-	-%	-	-	-	註6

註1：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業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並考量新舊持股比例認列投資損益、折溢價攤銷數及使用權資產損益影響數等。

註2：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並考量折溢價攤銷數等。

註3：轉投資間投資損益、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與被投資公司間股權淨值除德菲雅、盛樺開發、需庭能源、敦謙國際、長春和益及SIC外，餘業已全數沖銷。

註4：因本公司為盛樺開發之法人董事，佔該公司董事席次四分之一且參與營運決策具有重大影響，該公司屬關聯企業，故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5：本公司對敦謙國際營運決策具有重大影響，該公司屬關聯企業，故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6：TCDG於113年12月解散。

註7：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八。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 2)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金額 (註 2)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金額 (註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張家港越洋實業有限公司	化工油脂等產品裝卸儲存分裝中轉銷售及其他相關業務。	\$ 803,888 (24,520 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65,931 (2,011 仟美元)	\$ -	\$ -	\$ 65,931 (2,011 仟美元)	\$ 71,549 (16,063 仟人民幣)	10.86%	\$ -	\$ 161,630	\$ 150,942	註 3
長春和益精細化工常熟有限公司	從事壬基酚、二壬基酚和烯類燃料油產品的生產、加工及銷售自產產品，並提供與自產產品相關的技術與諮詢服務；從事一般化學品的批發、倉儲、佣金代理（拍賣除外）、進出口業務。	917,980 (28,000 仟美元)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663,896 (20,250 仟美元)	-	204,906 (6,250 仟美元)	458,990 (14,000 仟美元)	(38,660)	50.00%	(19,330) (註 1)	354,308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 核准投資審會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 規定限額
\$ 524,921 (16,011 仟美元)	\$ 770,480 (23,501 仟美元)	\$ 5,442,383

註 1：係按同期間業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2：除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以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平均匯率計算外，餘係以 113 年 12 月底之即期匯率計算。

註 3：因張家港越洋實業係透過新加坡康華所投資，新加坡康華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故無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之情事。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有股數（股）	持 股 比 例
和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29,234,040	6.12%
齊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8,924,000	6.06%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